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2025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5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伟光乡卫生院单位职责：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隶属于虎林市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鸡西市关于国民健康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章；负责组织职责范围内的疾病预防控制、计划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防控干预；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按上级要求定期对辖区内贫困户进行随访，包括慢病随访、政策宣传、健康咨询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二、机构设置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内设5个部门分别为全科诊疗室、药局、护理部、公共卫生、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4.8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1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2.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4.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7.13	总计	60	257.1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13	252.33	0.00	4.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	1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13	211.34	0.00	4.8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8.98	144.18	0.00	4.8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8.85	134.05	0.00	4.8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13	1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60	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60	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7	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2.59	182.10	70.4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	13.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59	141.10	70.49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4.43	129.54	14.89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4.30	129.54	4.76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13	0.00	10.1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60	0.00	55.6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60	0.00	55.6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7	8.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70	28.7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1.34	211.3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30	12.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2.33	252.3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2.33	总计	64	252.33	252.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2.33	181.84	7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0	28.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0	28.7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2	13.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9	7.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34	140.85	70.4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4.18	129.29	14.8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4.05	129.29	4.7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13	0.00	10.13
21004	公共卫生	55.60	0.00	55.6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60	0.00	55.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7	8.6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	12.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	12.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6.61	30201	办公费	0.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4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5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2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3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1.54					公用经费合计	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总收入257.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7.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2.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3万元，下降0.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退休人员减少1人，二是经费减少。

2. 事业收入4.8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51万元，下降78.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疫苗收入减少，二是药品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总支出257.1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2.59万元，结余分配4.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82.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12万元，下降8.13%。主要变动情况：退休人员减少1人。

2. 项目支出70.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1万元，下降3.83%。主要变动情况：公卫人员减少一人。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4年度决算、2025年度预算及决算均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07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伟光乡卫生院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个数为8个，评价金额为15.85万元。组织对2025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央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村医防保经费、村级医生离岗退养经费、村级卫生室运行经费、2025年村卫生所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本级、村卫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中央补助资金、村卫生所室基层医疗基本药

物省级补助、村卫生所室国家基本药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等8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8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价和部门评价结果

虎林市伟光乡卫生院2025年度无重点项目（专项）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